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2016 年 4 月

# 目 录

1、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p2
2、股东大会会议议事规则	p4
3、会议议案表决办法	p5
4、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p6
5、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p12
6、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p15
7、长江投资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p19
8、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p21
9、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p22
10、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p23
11、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p24
12、关于长江投资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长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p29
13、关于长江投资公司为子公司上海陆上货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p30
14、长江投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报酬情况的议案	p31

#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时间： 2016 年 4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二、地点：上海市永和路 118 弄 35 号楼 长江投资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人员：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2016 年 4 月 14 日（星期四）下午 3: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授权委托人。

四、主持：居亮 董事长

五、会议议程：

1、审议《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长江投资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7、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9、审议《关于长江投资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长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审议《关于长江投资公司为子公司上海陆上货运交易中心有限

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审议《长江投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报酬情况的议案》;

12、股东代表发言（如有）;

13、公司负责人回答股东提问（如有）;

14、宣读会议议案表决办法;

15、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16、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票数;

17、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18、获取大会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19、统计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及网络投票结果;

20、万联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21、宣读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大会秘书处

2016 年 4 月

#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现提出如下议事规则：

一、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应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应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的劝导，共同维护好大会的秩序和安全。

四、股东大会设“股东发言”议程。股东要求大会发言，须事先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并向大会秘书处登记。

五、股东发言内容应围绕股东大会的主要议案，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公司负责人有针对性地简要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七、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作出决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大会表决时，股东不能发言。

大会秘书处

2016 年 4 月

#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表决办法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11 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议案表决票在股东报到时分发给出席会议的各位股东。请各位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表决结果将当场宣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以上办法提请股东大会通过。

大会秘书处

2016 年 4 月

## 议案一

#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 居 亮

各位股东：

2015 年是长江投资是继往开来的一年，面对整体经济下行、结构调整的巨大压力，新一届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职、务实创新，努力推进公司经营工作。在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总体保持了良好的势头，公司净利润水平同比大幅增长。在此，我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大家报告年度董事会的主要工作：

###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加强内部管理和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董事会决策机制，切实保证公司运作的有效进行。

#### （一）依法履职，充分发挥董事会的各项职能。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了 26 项议案；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江投资公司增资入股上海川南奉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意向的议案》、《长江投资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仪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长江投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长利资产经营有限公

司受让上海群商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等 49 项董事会议案。

**（二）认真贯彻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确保投资者能及时、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董事会坚持把信息披露放在公司规范运作的重要位置，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相关规定，认真编制了公司 2014 年度报告、2015 年度中期报告、季度报告等 4 次定期报告，规范披露了 52 个临时公告；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一直认真接待机构的调研、接听中小股东电话咨询及来访，确保投资者的知情权。

**（三）注重对投资者的回报，连续六年对股东进行现金分红。**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并结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以 3074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 2459.20 万元（含税）。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5 年，公司以充分参与市场化竞争的态势，认真落实稳增长、促改革的要求，深化智慧物流升级、探索跨境电商服务、推动金属交易中心设立、创新投融资发展模式，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各项经营指标体现了公司资产质量更优化，财务结构更合理，总体呈现健康发展趋势。

### **（一）2015 年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52 亿元；实现净利润 8502 万元，同比



增长 108.61%，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 （二）2015 年公司财务状况

至 2015 年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3.25 亿元，同比增长 12.62%；负债总额为 12.19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11.07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8.3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2.40%；每股收益为 0.28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0.57%。

##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1、坚持公司战略方针，凸显投资服务平台的功能定位

进入 2016 年，中国经济新的增长周期将呈现传统产业调整、过剩产能消化与新经济加快增长相互交织的过程，经济增长的新亮点就来自于新产业培育成长、新业态的形成和大众创新创业以及区域的转型发展。面对新形势，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产业投资领域也面临新的机遇与挑战。公司依托长江经济带国家战略，坚持公司产业投资与投资服务的战略定位，发挥在聚集投资人才、规范制度流程、创新商业模式、发现价值洼地等方面的核心能力，有的放矢地将优势资源投入到符合经济转型发展方向的行业和项目，突出两大平台的功能性：

（1）以创新商业模式整合各方优势资源，成为自身产业创新整合平台。

公司在调整中发展、发展中转型过程中，提高对社会资源整合能力，通过切入新兴行业投资，以可复制、可辐射为前提，培育壮大产品或提升服务功能，发挥引领作用。如，以陆交中心为核心的现代物流主业始终坚持创新发展模式，经过多年的创新培育，以智慧流通、跨境电商、

物流标准化服务平台为主线的战略定位，取得了新的突破和发展，其创新商业模式及行业引领作用获得社会高度认可。长望科技通过商业模式的创新、运作思路的创新、产业整合的创新等，强化产业资源整合，达到资产证券化，改变原有的管理体制。

**(2) 探索投资与投资服务的各种方式，成为第三方资源的投资与投资服务平台。**

一是通过聚合、撮合、融合市场各方优势，达到挖掘潜力和集成的目标。公司将进一步聚焦定位为长江经济带特别是“长三角”地区，主动围绕提高适应生活、生产性服务业新需求的产品或服务产品升级、服务贸易创新、资产在转向、转行中的重组等结构性调整，在积极参与调结构活动中，进一步明晰平台经济模式，找到适合时代特征、公司特点、彰显相对优势的方向，有选择地发现投资市场，提高投资和投资服务运作集成能力。二是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融资功能，提供金融服务保障。公司利用资本市场大力开展产业链并购整合工作，通过资本结合促进资源结合，巩固发展公司收购、兼并的功能，从而强化资源整合的能力和作用，凸显投资型公司的本质与特点。

## **2、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逐步聚焦**

危机是生存的第一要件，参与竞争和敢于竞争是企业的根本活力，而培育自身核心竞争能力参与市场竞争是公司加快平台经济和商业模式创新转型的关键要素。公司作为国有竞争型上市公司，在转型发展中，秉持价值投资的经营理念，充分利用资本平台优势，推进资源优化配置。公司经过多年的投资经营，培养了一支经验丰富、专业能力强的投资人

才团队。建立了创新激励机制，为公司业务、业绩平稳增长提供了的重要保障。在实践中，公司积淀了有自身特点的投资流程、制度文化、流程文化和风控文化，使得公司在产业投资领域进行价值发现的方法、工具、手段和专业判断上具备了核心竞争能力。公司可以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调整项目投资力度，或者择机盈利退出，实现公司整体资产在流动中保持增值。

### 3、公司 2016 年重点工作内容

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目标为 25 亿人民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目标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重点工作内容如下：

#### (1) 坚持商业模式创新，深化拓展智慧物流平台

强化陆交中心行业领先地位，打造智慧物流商业新模式。一是**打造陆交中心智慧物流 2.0 版本，拓宽服务范围**。将“56135”平台升级为“智慧流通网”，进一步由物流电子商务 B2B 平台向商贸、电子商务配送、智慧供应链领域延伸，发展以“线上集成+跨境贸易+综合服务”为代表的智慧流通业务，重点发挥国内外跨境市场的整合优势，有效打通跨境贸易的双向渠道，深入推进与巴西 CNONA 公司合作，建立具备国内优质供应采购、集运联运、跨境支付结算和退货服务等功能的服务平台。二是**开展全球国际货代服务平台建设**。发挥陆交中心的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系统开发和运作管理优势，投资建设全球国际货代服务平台，运用互联网技术提供在线结算系统服务功能和动态业务跟踪系统，按需开发提供与会员单位的内部 ERP 系统接口，提供全球优势航线约价共享或地区港口代理价共享，降低参与企业成本，免费发布会员企业服务范围、价格，

提供低成本融资垫付等金融保险等服务，有效规避境外代理服务质量风险和支付风险，搭建全球国际货代企业网络化交易服务的功能平台。

### **(2) 加强资本运作对产业的引导，推进产业资源整合平台。**

公司重视资本运作对产业的引导，围绕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推进收购、兼并、定向增发等工作，做到金融与产业联动发展。

进一步推进长望气象（835228）引进战略投资者工作，与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开展战略合作，借力资本市场和航天动力技术研究院科技优势，实现战略协同，突破长望气象现有发展的局限，通过并购重组也为企业提供持续发展动力，成为公司进行资本运作的有效载体以及保持盈利持续稳定的有力支撑。

### **(3) 充分利用资本平台优势，探索新的股权投资模式。**

公司聚焦新兴领域，对部分新兴产业、知识密集型产业、高成长性产业领域的价值洼地进行发掘，收购兼并优质股权项目。通过对长投矿业的增储提升矿山资产的增值潜力，实现公司资产增值的股权运作；借助上市公司融资优势，继续拓展新的基础设施（BT）项目。

在新的一年里，长江投资公司董事会将在全体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按照既定的战略目标，以创新发展为核心，坚持制度建设、强化契约管理、严格考核实施，努力推进公司经营工作再上新台阶，创造更好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特此报告，谢谢大家！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

## 议案二

#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舒 锋

各位股东：

2015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监事会会议，并列席了公司董事会现场会议及股东大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勤勉、独立的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责，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事项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为推动公司健康、稳步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 2015 年度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5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2 次，通讯表决会议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长江投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长江投资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长江投资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长江投资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长江投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报告期内，审核了 4 次定期报告，并形成了监事会审核意见书；列席了 5 次现场方式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及 5 次股东大会会议，听取了公司各项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

##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通过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勤勉尽职，认真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能严格遵守国家会计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建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 2015 年披露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如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其相关事项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 （三）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仪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受让上海群商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等交易，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定价以评估值为依据，价格公平、公正，未发现内幕交易以及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为关联方借款提供担保，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

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监事会对《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控基本原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企业管理各个过程、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16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监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特此报告。谢谢大家！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

## 议案三

# 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对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 一、 经营状况：

1、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35,168.6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82,456.53 万元，增长 53.99%，主要为供应链管理业务同比增加所致。

2、报告期实现利润总额 10,568.9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3,126.16 万元，增长 42.00%，主要为处置子公司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3、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02.0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4,426.58 万元，增长 108.61%，主要为处置子公司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 二、 资产、负债状况：

#### 1、 资产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32,496.77 万元，比去年年末增加 26,054.64 万元，增长 12.62%。

资产总额增减的主要内容：



(1) 货币资金增加 9,076.88 万元，主要为子公司增加募集资金所致；

(2) 应收账款增加 31,099.35 万元，主要为供应链管理业务增加应收账款所致；

(3) 存货增加 4,074.90 万元，主要为 BT 工程施工类存货增加所致；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1,062.91 万元，主要为收到矿业企业合并或有对价所致；

(5) 长期应收款减少 19,203.19 万元，主要为收回 BT 项目回购款所致；

(6) 投资性房地产减少 3,849.35 万元，主要为处置子公司转出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7) 固定资产增加 4,318.51 万元，主要为并购子公司增加固定资产所致；

(8) 在建工程增加 1,825.34 万元，主要为子公司增加探矿工程投入所致。

## 2、负债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负债总额为 121,817.52 万元，比去年年末增加 14,184.30 万元，增长 13.18%。

负债总额增减的主要内容：

(1) 短期借款增加 31,301.10 万元，主要为供应链管理业务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2) 应付票据减少 3,745.83 万元，主要为供应链管理业务减少应付票据所致；

(3) 应付账款增加 7,352.33 万元，主要为供应链管理业务增加应付账款所致；

(4) 应交税金减少 927.96 万元，主要为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5) 其他应付款减少 790.41 万元，主要为处置子公司转出其他应付款所致；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 8,986.08 万元，主要为偿还 BT 项目借款所致；

(7) 长期借款减少 9,792.51 万元，主要为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三、少数股东权益：**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为 26,800.47 万元，比去年年末增加 5,757.93 万元，增长 27.36%，主要为少数股东增加投资所致。

### **四、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83,878.78 万元，比去年年末增加 6,112.41 万元，增长 7.86%，主要为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 **五、现金流量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 27,680.57 万元，比去年年末增加 3,757.61 万元。

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689.45 万元，主要为报告

期内供应链管理业务流动资金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212.61 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股权所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109.14 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内供应链管理业务取得的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为 125.31 万元。

## 六、主要财务指标

- |                    |         |
|--------------------|---------|
| 1、基本每股收益：          | 0.28 元； |
| 2、稀释每股收益           | 0.28 元； |
|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2.73 元； |
|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57%； |
| 5、资产负债率：           | 52.40%； |
| 6、流动比率：            | 1.24；   |
| 7、速动比率：            | 1.12。   |

请审议。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四

# 长江投资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在全球经济下滑的背景下,公司将面临新的挑战。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 2016 年重点工作目标,公司编制了 2016 年度预算,主要预算目标报告如下:

### 一、 经营目标

#### 1、2016 年各板块经营计划:

**物流板块:**充分发挥 56135 平台资源整合的优势,积极开发物流交易与服务创新产品,实现物流板块联动发展。2016 年重点项目:

- (1) 跨境电商供应链服务平台;
- (2) 全球国际货代服务平台。

**基础设施板块:**公司将继续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的优势,并购 1 个新 BT 建设项目。

**气象板块:**公司将继续加大对气象企业新品研发投入,借力资本市场和自身科技优势,实现战略协同,成为公司进行资本运作的有效载体以及保持盈利持续稳定地有力支撑。

**资源类板块:**继续加大资源增储的投入,力争资源储量实现更大突破,提升矿山资产增值潜力。

探索新的股权投资模式,投资 1-2 个股权投资项目。

## 2、营业收入目标

基于上述经营计划的实施,2016年度营业收入目标为25亿人民币(在会计准则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

## 二、成本费用控制目标

基于完成2016年度营业收入目标,成本费用控制目标如下:

- 1、全年营业成本力争控制在22.54亿元人民币。
- 2、全年期间费用控制在1.97亿元人民币;
- 3、全年营业税金及附加约需0.06亿元人民币。

## 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目标

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目标为5,000万元人民币。

## 风险提示

本预算为公司2016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状况、国家产业政策调整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请审议。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

## 议案五

### 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本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5,020,919.26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669,817.25 元，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92,898.71 元后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 75,058,203.30 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61,457,778.45 元。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07,400,000 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0,740,000.00 元（含税），尚余未分配利润 130,717,778.45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此表示无异议。

请审议。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六

### 审议《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详见印刷本。

## 议案七

### 关于长江投资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本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本公司的年度审计工作，年报审计费用拟为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拟为 30 万元。

请审议。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八

#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 2015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 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占三名，人数占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比例和配置的要求，且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简历如下：

郭建，男，1956 年 9 月出生，汉族，中国民主同盟盟员，法学硕士，教授。1985 年至今在复旦大学工作，曾任法律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同济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民主同盟复旦大学委员会副主委，兼任上海精文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 年 1 月起任长江投资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任建标，男，1973 年 11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曾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运营管理系主任。现任上海交通大

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EMBA 项目主任、运营与物流管理研究中心副主任，2011 年 1 月起任长江投资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赵春光，男，1972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会计学博士，教授，注册会计师。曾任黑龙江省依安县计划委员会科员。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会计研究所所长、教授、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2 月起任长江投资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4 次股东大会，我们均积极参加，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法定要求。

我们通过阅读会议材料、现场考察以及向公司问询等方式，对每一项议案都作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能够充分的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均未提出异议。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其中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郭建	14	14	12	0	0	否	2
任建标	14	14	11	0	0	否	3
赵春光	14	14	9	0	0	否	4

我们分别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担任相应职务。报告期内，我们按规定组织召开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并出席会议。在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过程中，我们运用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发挥应尽的职责，对公司的规范发展提供

合理化建议。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提前审阅相关材料并与公司沟通，对公司为关联方借款提供担保事项做出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 2015 年度的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规、合法，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不存在对外违规担保事项。

####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严格审核，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及重点工作考核实施办法执行，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薪酬考核体系的建立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经营者的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

#### （四）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江投资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本公司的年度审计工作，包括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公司未发生改聘

事务所的情况。

#### （五）现金分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30740万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4,592,000.00元（含税）。

我们认为，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 （六）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稳定公司股价，于7月份公告增持计划：3个月内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监管机构认可的方式适时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计划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2,000万元人民币；并承诺，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我们认为，公司控股股东严格履行了以上承诺，有利于保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5年，公司发布4次定期报告及52次临时公告，基本涵盖了公司所有的重大事项，公司坚持及时、准确、完整的对外披露信息，没有出现相关更正或补充公告。

#### （八）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有关要求，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审计监察室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对包括公司本部及下属重点企业的内控情况进行

了评价，出具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公司各业务部门、子公司均对评价发现的一般缺陷进行了整改，并进行了制度完善。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 （九）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战略、投资决策、提名及薪酬与考核等 5 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按各委员会的实施细则，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分别进行审议，认真履行了各委员会的职责，帮助公司更好地实现规范运作，对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长江投资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之间进行了良好有效的沟通与合作，为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了应有的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各方面运作规范，在总体上保持了健康平稳的发展态势。2016 年，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职，加强现场工作，坚持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按照法定要求发表独立意见，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独立职能为公司发展发挥建设性作用。

特此报告，谢谢大家！

2016 年 4 月

## 议案九

# 关于长江投资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长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江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申请等值于人民币 2000 万元的外币借款（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该笔借款即将到期。

因跨境供应链业务的需要，香港公司拟在上述借款到期后继续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申请外币借款，累计借款总额度将不超过等值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借款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为支持香港公司融资需求，本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申请开立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融资性保函，融资性保函专项用于香港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保函开立时缴存保证金比例 30%，保证金期限为一年；保函剩余部分拟由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请审议。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 议案十

### 关于长江投资公司为子公司上海陆上货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上海陆上货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交中心”）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金 2.60 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占该公司 72.85%的股份。

现陆交中心因国内供应链业务的需要，拟向中信银行南京东路支行申请人民币 1 亿元整的授信额度，拟由本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请审议。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议案十一：

## 长江投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度报酬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长江投资公司 2015 年度经营目标及重点工作考核实施办法》、《长江投资重大业绩即时奖励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和权利，对 2015 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进行了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居亮	董事长	0	是
奚政	副董事长	150.989	否
郭建	独立董事	8.000	否
任建标	独立董事	8.000	否
赵春光	独立董事	8.000	否
孙建清	董事	0.800	否
孙立	董事	99.700	否
陆金祥	董事	0.800	是
李铁	董事、董秘	25.800	否
舒锋	监事会主席	1.200	是
熊红斌	监事	0.066	否
李荣华	监事	0.734	否
朱贤峰	监事	0.800	是
何宪令	职工监事	0.198	是
曹春华	职工监事	0.800	是
陈鸿亮	职工监事	25.668	否
朱仁侠	副总经理	128.121	否
孙海红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83.900	否



树昭宇	副总经理	42.570	否
合计	/	586.146	/

请审议。

长江投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